

新逐電踏實3.0

9大保障幫你守護電動車行車安全



保障車外
第三人責任



守護車內
駕駛人/乘客



提供車禍
刑事律師費



電動車獨有
車體及電池保障

電動車專屬保障



充電期間保障

提供電動車在充電期間發生意外事故造成車體及第三人受損的補償費用。



充電座釀災保障

保障充電座自燃釀災造成本體或第三人受損的補償費用。



電池自燃爆炸保障

保障電動車電池本身自燃爆炸，造成車體受損的補償費用。



車用軟體保障

提供電動車全損後造成車用軟體無法繼續使用的補償費用。



道路救援保障

解決電動車里程焦慮的救援服務，不用怕電力不足找不到充電站！

※ 實際保障內容悉依要保書所載內容為準。

★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了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

★ 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35%，最低27.8%；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免付費電話：0800-009888)或網站(網址：www.fubon.com)，以保障您的權益。

★ 本保險商品未提供契約撤銷權，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

★ 本簡章僅供參考，詳細保單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客戶投保前應詳細閱讀保單條款內容。

★ 投保後解約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本保險商品，非存款商品，不受「存款保險」保障。

★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依保險法及相關規定受「保險安定基金」保障。

★ 稅法相關規定或解釋之改變可能會影響本商品之稅賦優惠。

★ 本商品由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彰化銀行代理銷售，惟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留本商品核保及最後承保與否之一切權利。

★ 資訊公開聲明：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滿足客戶充分了解公司經營資訊及消費大眾權益，有關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公開說明事項，請至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網站(https://www.fubon.com)查閱，或至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總分支機構查閱或索取資訊公開之書面文件。

★ 公開資訊：對於您的個人資料，我們有嚴格的保密措施，以維護您的隱私權，有關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歡迎利用網際網路至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網站www.fubon.com查詢。

★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遼寧街179號(7-14樓)

★ 資訊公開聲明：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滿足客戶充分了解公司經營資訊及消費大眾權益，有關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公開說明事項，請至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網站(https://www.fubon.com)查閱，或至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總分支機構查閱或索取資訊公開之書面文件。

★ 公開資訊：對於您的個人資料，我們有嚴格的保密措施，以維護您的隱私權，有關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歡迎利用網際網路至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網站www.fubon.com查詢。

★ 防詐「五不」原則：「不接陌生來電」、「不點未知連結」、「不聽投資明牌」、「不怕莫名威脅」、「不給個人資料」。



商品條款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總公司地址：10491台北市中山區遼寧街179號7-14F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客戶服務及申訴管道：
免付費電話：0800-009-888

彰化銀行客戶服務及申訴管道：0800-365-889
彰化銀行保險代理人處客戶服務及申訴管道：
電話：02-2521-4879；
e-mail：chbins@chb.com.tw

專案組合

※ 如欲投保請 洽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員為您報價。

電動機車基本保障

單位:新臺幣/元

承保範圍			方案一			方案二		
			計畫A	計畫B	計畫C	計畫D	計畫E	計畫F
1.	第三人責任險-體傷	每一人體傷/死亡	300萬			500萬		
		每一意外事故給付上限	3,000萬			5,000萬		
2.	第三人責任險-財損	每一意外事故財損	50萬			100萬		
3.	第三人超額責任險-乙式	每一意外事故給付上限	500萬			1,000萬		
4.	第三人責任險充電期間附加條款		同第三人責任險保額			同第三人責任險保額		
5.	駕駛人傷害險	每一人傷害醫療	10萬			10萬		
		每一人失能/死亡	300萬			500萬		
6.	乘客體傷責任險	每一人體傷/死亡	300萬			500萬		
		每一意外事故給付上限	1,200萬			2,000萬		
7.	刑事訴訟律師費用	每一意外事故給付上限	50萬					
8.	慰問金保險-乙型	每一人住院慰問金	5,000元					
		每一人身故慰問金	5萬					
		每一意外事故給付上限	20萬					
9.	道路救援費用險	每一意外事故給付上限	30公里/3萬					
10.	零配件被竊損失險	每一意外事故給付上限	30萬	-	30萬	30萬	-	30萬
11.	竊盜險		-	依廠牌	-	-	依廠牌	-
12.	車體損失險	車體損失險(甲式/乙式/丙式)	-	-	依廠牌	-	-	依廠牌
		電池自燃附加條款	-	-	同車體險保額	-	-	同車體險保額
		充電期間附加條款	-	-	同車體險保額	-	-	同車體險保額
參考保費(NT\$)			10,367元	11,185元	27,738元	12,563元	13,381元	29,934元

註：車體險方案以車體損失險乙式為例。

電動車加值選

※ 需同時投保基本保障之「計畫C、F」方案才能附加「加值選」方案。

單位:新臺幣/元

承保範圍		保額
1.	軟體損失補償保險	保險期間內給付上限
		10萬
2.	充電座損失及費用補償保險	每一意外事故給付上限
		2萬
	(充電費用)保險期間內給付上限	2,000元
3.	充電座責任保險	每一意外事故體傷、死亡及財損
		200萬
		保險期間內給付上限
		400萬
	自負額	2,500元
4.	颱風、龍捲風、地震、海嘯、冰雹、洪水、因雨積水或土石流附加條款(險種代號:6AA5)	每一意外事故給付上限
		2萬
	(充電費用)保險期間內給付上限	2,000元
參考保費(NT\$)		986元

註1：保險費試算以30歲女性車主、TESLA Model 3 Long Range，連續三年無肇事紀錄為例。車體險乙式及附加條款(電池自燃、充電期間)保險費以車體險保額200萬元計算；軟體損失補償保險費依車體險乙式附加計算。實際保險費以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報價為準。

註2：加值選說明：

- 1. 需同時投保基本保障。
- 2. 軟體損失補償保險須投保主險車體險才可附加，軟體保額應以實際購置金額為準。
- 3. 颱風、龍捲風、地震、海嘯、冰雹、洪水、因雨積水或土石流附加條款(險種代號:6AA5)需同時投保充電座損失及費用補償保險。

投保說明

- 1. 適用車種：自用小客車(03)、客貨兩用車(22)、自用小貨車(04)、公司行號自用小貨車(19)之純電動車。
- 2. 馬莎拉蒂、勞斯萊斯、賓特利、雪弗蘭、蓮花、法拉利、奧頓馬丁、林寶堅尼、威茲曼、麥拉倫、KTM、PAGANI、RUF車系不得投保本專案。
- 3. 本專案之責任等級、車體係數投保規則及其他相關規範仍須符合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核保準則辦理。
- 4.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留承保與否之權利，其他未詳盡事宜依保單條款解釋辦理。